

115年6月份郡大0.0k-33k 林道巡查表

巡查人： 陳明田

填表日期：115年7月10日

巡查項目	位置(里程)	巡查結果	須處理情況
路面	0K、3.9K、18K、20K	林道告示牌汙損、路邊警示桿毀損、里程碑傾倒、反光鏡移除未恢復原狀	報分署維修
	6K、17-23K	林道清理後外側尚有土石堆置未清理	請廠商改善
	8.5K	內側有山泉水溢流至路面	內側需增設排水溝
	1.9K、4.7K、5.5K、10.5K、12K、14K、14.5K、15.5K、16K、16.2K-18.5K	崩塌地易落石區，持續落石中	落石區仍需整治
	0-23K	枯立木數處	待通行後勘查回報
擋土牆	25K、26.9K、29K、31K、31.9K、	擋土牆損壞，路基流失	建議逐年修復
橋樑	無此設施	無此設施	
箱涵	無此設施	無此設施	
地錨	無此設施	無此設施	
坡面	30K	新增上邊坡崩塌土石滑落	已清除完妥
路殺	0.0 K-33 K	無	

填表說明：

1. 各林管處得視各林道路面及結構物特性，自行補充或刪減巡查項目。
2. 本巡查表得為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道維護管理要點」規定第8點第1項之一般巡查及特別巡查通用。
3. 巡查項目之位置應以道路累計里程填寫。
4. 各巡查項目之巡查結果，儘可能以數字顯現道路或構造物損壞狀況。
5. 「路殺」定義為道路上的動物因機動車輛的碰撞或碾軋而死亡的現象。